（上接B17版）

2、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信息披露义务人关联方销售商品金额及其占上市公司同类交易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	-	30,517.78	42.68%	1,693.43	17.47%	-	-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81.64	11.02%	20,830.64	29.13%	-	-	-	-
钦州市同方和宸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02.23	50.95%	5,174.98	7.24%	825.42	8.52%	-	-
深圳市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	-	6,067.57	8.48%	3,615.46	37.31%	-	-
合计	1,583.87	61.97%	62,590.97	87.53%	6,134.31	63.30%	-	-

2014年5月30日，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4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4年预计上市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关联方关联交易采购和销售金额均不超过2,950万元。

上述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华融泰之重要股东清华控股（持有华融泰40%的股份）的下属企业，为华融泰之关联方。

（二）2013年11月1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以自筹资金2,000万元，与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前海华泓投资，上市公司持股50%，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0%。其中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华融泰之关联方。

（三）2014年4月28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投资增资扩股清控人居环境研究院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以自筹资金2,000万元，与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前海华泓投资，上市公司持股50%，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0%。其中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华融泰之关联方。

（三）2014年4月28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增资扩股清控人居环境研究院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以现金人民币5,000万元、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软件著作权资产组合及所持有的中新苏州工业园区清城环境发展有限公司60%股权评估作价、深圳市前海弘泰清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共同对北京清控人居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此次增资完成后，上市公司持有清控人居52.81%股权。其中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华融泰之重要股东清华控股（持有华融泰40%的股份）的下属企业，为华融泰之关联方。

（四）2015年1月5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半年，自2014年12月30日至2015年06月30日。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的情况。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过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没有对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更换的补偿计划或者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任何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和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标的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买卖标的公司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华融泰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财务报表经均已经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一、华融泰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745,800.84	118,755,142.49	85,388,652.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票据	1,000,000.00	5,229,136.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99,692,140.89	146,461,704.54	170,016,265.54
预付款项	7,303,580.90	2,930,438.16	3,349,964.67
其他应收款	297,071,447.04	126,217,506.56	57,636,527.56
存货	11,776,898.56	97,900,257.46	100,624,883.23
流动资产合计	496,589,868.23	502,494,185.21	437,216,293.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9,202,085.44	-	-
长期股权投资	205,763,023.90	265,882,074.12	216,283,693.15
投资性房地产	-	-	9,218,365.78
固定资产	88,404,463.13	121,946,479.38	99,432,183.84
在建工程	5,529,291.16	1,016,000.00	612,100.00
无形资产	46,713,733.44	47,225,996.83	48,537,995.55
开发支出	416,230.05	861,892.78	262,647.94
长期待摊费用	320,709.91	4,566,733.23	2,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7,547.26	6,567,745.81	6,567,745.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8,447,084.29	448,066,922.15	383,164,732.07
资产总计	1,955,036,952.52	950,561,107.36	820,381,026.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14,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2,118,031.76	161,436,826.82	127,038,253.81
预收款项	12,409,886.86	15,171,737.86	8,262,343.87
应付职工薪酬	1,983,688.17	2,034,910.28	662,686.17
应交税费	629,403.02	422,151.03	290,056.98
其他应付款	732,569,577.19	211,664,882.81	136,390,983.46
流动负债合计	909,710,587.00	404,730,508.80	292,644,324.2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909,710,587.00	404,730,508.80	292,644,324.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874,274,785.04	389,215,141.38	389,215,141.38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71,051,580.48	56,615,457.18	38,521,56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45,326,365.52	545,830,598.56	527,736,701.72
少数股东权益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55,036,952.52	950,561,107.36	820,381,026.0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8,860,386.52	329,328,437.43	354,296,357.28
减：营业成本	278,201,638.93	264,593,262.92	291,039,227.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5,097.95	1,585,634.83	1,084,753.65
销售费用	17,750,746.11	10,375,397.20	8,767,133.25
管理费用	24,484,045.08	31,205,420.16	35,191,488.16
财务费用	10,163,642.74	950,328.23	1,690,135.07
资产减值损失	-	-	606,611.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2,663,760.00	-
二、营业利润	16,565,215.71	17,954,634.09	15,917,007.51
加：营业外收入	965,175.27	265,000.00	3,982,793.42
减：营业外支出	326,821.13	125,737.25	125,586.67
三、利润总额	17,203,569.85	18,093,896.84	19,774,214.26
减：所得税费用	2,767,446.55	-	-1,792,468.33
四、净利润	14,436,123.30	18,093,896.84	21,566,682.5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576,478.27	316,843,396.86	287,843,763.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5,456.00	291,000.00	41,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76,856.25	28,766,206.25	71,963,10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358,790.52	345,900,603.11	359,847,86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3,125,389.16	268,894,919.09	207,595,119.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76,726.51	8,396,307.66	9,687,598.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85,723.12	5,327,050.21	5,327,056.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78,576.28	51,199,733.46	173,190,23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466,415.07	333,818,010.42	395,800,00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2,375.45	12,082,592.69	-35,952,14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7,336,24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5,0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90,093.35	-	50,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12,586.23		343,37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02,679.58	32,336,240.00	393,979.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27,231.15	5,052,343.14	3,638,654.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932,945.13	-	3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	4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2,490,113.0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550,289.32	5,052,343.14	82,638,65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647,609.74	27,283,896.86	-82,244,674.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4,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494,111.95	-	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494,111.95	14,000,000.00	13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2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	2,096,928.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748,219.3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748,219.31	20,000,000.00	2,096,92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745,892.64	-6,000,000.00	128,903,07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009,341.65	33,366,489.55	10,706,256.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755,142.49	85,388,652.94	74,682,396.92
六、期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	74,745,800.84	118,755,142.49	85,388,652.94

二、审计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针对华融泰2013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报告，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为：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2013年度采用的会计制度和主要会计政策

（一）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2006年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直接冲销法核算。

3、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与账龄分析法所确定的计提比率的乘积计提。

（八）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先进先出法计价／个别计价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五五摊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九）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10%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5%
机器设备	10年	9.0%
办公设备/电子设备	3年	30.3%
运输设备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十一）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十二）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开办费在开始正常生产经营当月一次摊入当期费用，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五）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于产品已经发出，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拥有对该产品的继续管理权及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过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七）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关于最近三年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一致性的说明

华融泰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度所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一致。

第十一节 其它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重大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黄 俞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九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华融泰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华融泰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三）华融泰业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四）华融泰及黄俞《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五）华融泰及黄俞《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六）华融泰2011年－2013年财务报表

（七）华融泰2013年度审计报告

（八）华融泰与华控赛格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CH3主厂房

电话：0755－28339059

传真：0755－89938787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华控赛格	股票代码	00006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香林路富春东方大厦1212、1213、1215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不变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 否 □ 拥有1家香港上市公司控制权。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通过协议安排的方式让出控制权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156,103,049股 持股比例： 17.41%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11,000,000股 变动比例： 9.02%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注：华融泰和上市公司业务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处置华控赛格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注：经核查，华融泰不存在上述情形。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注：华融泰本次增持未导致华控赛格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根据《收购办法》规定，无需聘请财务顾问。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注：未出具声明放弃股份表决权。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黄 俞

日 期：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九日

（上接B18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产品90%以上出口，美元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主要结算货币。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汇率的波动产生的汇兑损益，将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长期来看，人民币汇率波动频繁，为减少部分汇兑损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二、结售汇业务的品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以远期结售汇业务作为规避汇率风险的有效工具，只限于进出口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

三、业务期间及拟投入资金

2015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开展金额不超过10,000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具体业务期间、实际金额和合作银行，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在具体的业务中，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四、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的是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同时远期结售汇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或回款预测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但由于约定远期结汇交易额占公司出口收汇总额的比例较小，因此这一风险发生的几率也较小。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了《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该制度规定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目前仅限于从事美元远期结售汇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

2、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产品90%以上出口，美元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主要结算货币。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汇率的波动产生的汇兑损益，将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从长期来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有利于减少因人民币汇率波动频繁带来的汇兑损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绩的影响，有利于股东利益最大化。我们同意公司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5年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15－010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帆医疗”）定于2015年2月5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2月5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2月4日至2015年2月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4日15:00至2015年2月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30日。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委托独立董事投票：公司独立董事赵耀先生已发出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操作方式详见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详见2015年1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形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1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一诺路48号蓝帆医疗办公中心第二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种类和数量

1.03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1.04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条件、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和限售规定

1.0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1.06 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及考核条件

1.07 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09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10 本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1.11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12 本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2、《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3、《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5、《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2015年度银行授信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7、《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2015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事项的议案》。

注：议案2-4，已经公司于2014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1-4项议案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1-4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期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2月5日13:00-13:50

2、登记地点：蓝帆医疗办公中心一楼大厅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股东请仔细填写《回执》（请详见附件），以便登记确认。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82

2、投票简称：蓝帆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
1.0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1
1.0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种类和数量	1.02
1.03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1.03
1.04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条件、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和限售规定	1.04
1.0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1.05
1.06	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及考核条件	1.06
1.07	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7
1.0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08
1.09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09
1.10	本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1.10
1.11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11
1.12	本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1.12
议案2	《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2015年度银行授信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2015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事项的议案》	7.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4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2月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